

证券代码：835618

证券简称：友润电子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轩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发展需要，公司拟以朱汪凤持有的对公司 20,000,000.00 元的债权进行转股，债转股价格为 2.50 元/股，扩股 8,00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张轩、朱汪凤和张云弓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根据规定，上述所有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拟认购公司股票的债权的资产评估结果进行确认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核实债务情况，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了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隆”）对公司拟转股的 20,000,000.00 元债务进行了评估，万隆于 2018 年

9月5日向公司出具了《泰州友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债转股所涉及的自然人朱汪凤持有的部分债权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8）第10142号），其结论的主要内容如下：经采用成本法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18年6月30日，自然人朱汪凤持有的对公司的债权总额人民币28,806,435.40元（均为本金）中的20,000,000.00元，评估值为大写人民币贰仟万圆整（人民币20,000,000.00元），债权债务关系真实清晰，标的债务相关双方对该债权债务关系不存在异议和纠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张轩、朱汪凤和张云弓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根据规定，上述所有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认购对象朱汪凤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经各方签署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张轩、朱汪凤和张云弓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根据规定，上述所有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情况，针对股票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变化情况，修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关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以下事宜：

- (1) 授权董事会负责股票发行工作需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 授权董事会负责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3)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实施结果，相应变更公司章程及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 (4)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票登记、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5) 起草、修改、签署、执行任何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协议、合同或必要的文件；
- (6)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具体事宜；
- (7)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股票发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泰州友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8-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9 日